

2021年5月河北省水质状况报告

2021年5月，我省对127个地表水国控断面开展了监测。地表水水质评价执行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3838-2002)、《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(试行)》(环办〔2011〕22号文件)。

127个地表水国控断面中，I-III类水质断面占监测断面总数的59.1%，劣V类水质占2.4%。